

##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5 年 9 月份重要措施

### 一、委員會議

本會 9 月份召開第 1296 次至第 1299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3 項議案，其中重要案件臚列如次：

#### (一)處分案

- 1、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於招募加盟過程中，未於締結加盟經營關係前，以書面向交易相對人充分且完整揭露最低建議訂貨量或商品銷進比規定等加盟經營關係限制事項，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除令其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 2 個月內改正違法行為，並處新臺幣 300 萬元罰鍰。
- 2、大同淨水有限公司未遵本會 104 年 11 月 26 日公處字第 104127 號處分書意旨，停止不當銷售淨水器行為，持續藉摸彩活動之名，偽稱中獎，並隱匿重要交易資訊，致消費者誤認而為淨水器相關產品之交易，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及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除令其立即停止違法行為，並處新臺幣 20 萬元罰鍰。
- 3、北都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推廣銷售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服務，以廣告就自己及他事業之營運項目為比較，對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服務內容與品質為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4 項準用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40 萬元罰鍰。
- 4、創業家兄弟股份有限公司、欽邁國際有限公司於「3C 市集」網站刊載「Tenda FH303 300M」商品促銷廣告，宣稱「原價\$2290 現省 1541」、「折扣 3.3 折」，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價格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各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 5、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橋國際開發有限公司於 momo 電視購物台銷售「Vertex 碧璽能量美體極塑褲」商品及 momo 購物網銷售「【日本 VERTEX】遠紅外線能量極塑爆汗長褲」商品，對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品質及內容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處新臺幣 180 萬元、60 萬元罰鍰。
- 6、台灣樂天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於 Yahoo 奇摩網站宣稱「暢銷蘿拉手工果醬史上低價，線上下訂樂享回饋！」，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服務內容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4 項準用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 7、邁捷普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未於開始實施前向

本會報備，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除令其立即停止違法行為，並處新臺幣 30 萬元罰鍰。

## (二) 行政程序增修案及其他

修正「聯合行為許可申請須知」，名稱並修正為「聯合行為許可暨延展許可申請須知」。

## 二、宣導活動

(一) 9 月 7 日於臺北市舉辦「公平交易法對於廣告代理業製作廣告行為規範說明會」。

(二) 9 月 23 日於臺中市舉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促銷廣告案件之處理原則說明會」。

## 三、競爭中心

「公平交易通訊」英文版第 71 期出刊並分送各界。

## 四、國際事務

(一) 9 月 4 日至 9 月 9 日出席 OECD-韓國政策中心競爭計畫於韓國首爾舉辦之「結合管制」研討會。

(二) 9 月 8 日至 9 日副主任委員率團出席「第 9 屆首爾國際競爭論壇」及「第 12 屆東亞競爭政策高峰會議(EATOP)」。

(三) 9 月 12 日至 13 日出席 ICN 於加拿大溫哥華舉辦之「首席/資深經濟學者研討會」。

(四) 9 月 28 日至 29 日於印尼雅加達舉辦「國際反托拉斯區域研討會—垂直交易限制的競爭分析」。

(五) 9 月 13 日、14 日及 21 日參加 ICN 結合及卡特爾工作小組第 1 分組、第 2 分組電話會議。

## 五、其他

(一) 9 月 8 日出席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第 211 次協調會報。

(二) 9 月 20 日出席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第 290 次業務會報。

(三) 9 月 28 日辦理「競爭法經濟分析參考手冊—聯合行為之經濟分析與實作演練」教育訓練課程。

(四) 9 月 30 日召開「公平交易季刊」編輯委員會 105 年度第 3 次編輯會議。

(五) 9 月 30 日召開「資料開放諮詢小組」105 年度第 3 次會議。